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6-067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浙江顾家梅林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梅林")	10,000万元	0	是	否
顾家家居(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宁波")	35,000万元	82,400万元	是	否
浙江库佳家居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库佳")	15,000万元	14,100万元	是	否
顾家智能家居嘉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智能")	10,000万元	0	是	否
顾家(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香港贸易")	20,000万元	5,790.92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	102,440.92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9.6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家居"或"公司")因全资子公司顾家梅林经营发展需要，于2026年8月31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顾家梅林提供最高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上述事项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按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

公司因全资子公司顾家宁波经营发展需要，于2026年8月31日与中信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顾家宁波提供最高金额人民币3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上述事项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按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

公司因全资子公司浙江库佳经营发展需要，于2026年8月31日与中信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浙江库佳提供最高金额人民币1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上述事项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按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

公司因全资子公司嘉兴智能经营发展需要，于2026年8月31日与中信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嘉兴智能提供最高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上述事项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按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

公司因全资子公司顾家香港贸易经营发展需要，于2026年8月31日与中信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顾家香港贸易提供最高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上述事项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按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40,000万元(其中公司预计为顾家梅林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预计为顾家宁波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为浙江库佳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为嘉兴智能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为顾家香港贸易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业务。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顾家家居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及《顾家家居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三)本次担保属于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根据被担保方的业务需求，公司在股东会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对本次被担保对象顾家香港贸易的担保额度进行调整。由于顾家香港贸易的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故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杭州星居家居有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方名称	本次调剂前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金额	本次调剂后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签约额度	本次担保前实际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签约额度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签约额度
顾家香港贸易	30,000	15,000	45,000	23,561.80[注]	5,790.92	20,000	1,438.20
杭州星居家居有限公司	25,000	-15,000	10,000	10,000	150	0	0

注：顾家香港贸易本次担保前签约额度中的2,000万美元，按照本公告披露日的中间价汇率折算人民币。

本次担保及额度调剂属于公司股东会授权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1名称	浙江顾家梅林家居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顾家家居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李云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092046937E		
成立时间	2014年2月24日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江东本级区块前进工业园区三丰路189号		
注册资本	17,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家具制造；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专业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个人商务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平面设计；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门窗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2,338.90	184,672.11
	负债总额	158,354.51	154,746.99
	资产净额	23,984.39	29,925.12
	营业收入	60,340.84	172,622.89
	净利润	-6,745.13	-812.15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2名称	顾家家居(宁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顾家家居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徐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071488461U		
成立时间	2013年7月18日		
注册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际商贸区一号办公楼1313室		
注册资本	3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电器修理；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产品修理；日用陶瓷制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12,558.60	556,050.44
	负债总额	415,785.39	387,099.96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183,047.47	156,419.52
	营业收入	407,973.07	920,916.33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6,377.81	34,925.82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3名称	浙江库佳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顾家宁波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欧亚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127MA2E289P8A		
成立时间	2019年10月12日		
注册地	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红星街道人民北路105号六楼653室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家具及其配套产品和零配件、装饰材料、工艺美术品；计算机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商务平台开发；电子商务技术开发；企业信息咨询服务；国家准许的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0,691.62	76,966.37
	负债总额	77,261.98	37,326.02
	资产净额	43,429.64	39,640.35
	营业收入	90,834.01	241,409.04
	净利润	3,618.68	24,138.25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4名称	顾家智能家居嘉兴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顾家家居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李云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11MA29F2WE4R		
成立时间	2017年3月30日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元丰东路260号		
注册资本	98,5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智能家具的生产；家具及其配套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从事进出口业务；家具的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1,681.81	171,014.76
	负债总额	82,630.46	65,997.07
	资产净额	99,051.35	105,017.68
	营业收入	80,879.09	173,699.56
	净利润	-5,966.34	2,107.02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5名称	Kuka (HK) Trade Co., Limited 顾家(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顾家家居持股100%		
董事	刘海兰		
商业登记号码	66787012		
成立时间	2016年10月18日		
办事处地址	RM 1907, 19/F, TOWER 2, GRAND CENTRAL PLAZA, 138 SHATIN RURAL, NT, HONG KONG		
注册资本	1,200万美元		
企业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家居、轻工业配套产品生产、销售及进出口贸易。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4,707.36	433,678.23
	负债总额	305,315.05	351,628.91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106,756.04	80,513.57
	营业收入	452,228.17	775,363.16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6,242.47	37,938.2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中信银行的担保协议

1、债权人：中信银行

2、保证人：顾家家居

3、债务人：顾家梅林、顾家宁波、浙江库佳、嘉兴智能、顾家香港贸易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最高债权额：顾家梅林10,000万元，顾家宁波35,000万元，浙江库佳15,000万元，嘉兴智能10,000万元，顾家香港贸易20,000万元

6、被担保的主债权的发生期间：2026年8月31日至2027年8月31日

7、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8、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本次为顾家梅林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内按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为顾家宁波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内按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为浙江库佳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内按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为嘉兴智能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内按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为顾家香港贸易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内按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顾家梅林、顾家宁波、浙江库佳、嘉兴智能和顾家香港贸易的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被担保人顾家梅林、顾家宁波、浙江库佳、嘉兴智能和顾家香港贸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无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公司能有效控制和掌握被担保人日常经营及重大事项。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融资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状态，本次担保预计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2,440.9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9.68%；公司除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8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3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30日~2026年10月29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00万元~10,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507,836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2%
累计已回购金额	1,392.3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6.50元/股~28.8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30日，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8.94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2026年8月1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6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07,8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8.80元/股，最低价为26.5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92.36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前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88796　　证券简称：百奥赛图　　公告编号：2026-035

百奥赛图(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9日(星期三)16:30-17:30

● 会议召开地点：进门财经(网址：https://s.comein.cn/a5jqjjxt)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8日(星期二)16:30前进入进门财经，搜索"百奥赛图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网址：https://s.comein.cn/a5jqjjxt)，点击"问题征集"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百奥赛图(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上半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9日(星期三)16:30-17:3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9日(星期三)16:30-17:30

(二)会议召开地点：进门财经(https://s.comein.cn/a5jqjjxt)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四)线上参会方式：

1、电脑端参会：https://s.comein.cn/a5jqjjxt

2、手机端参会：登录进门财经APP/进门财经小程序，搜索"688796"进入"百奥赛图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参会：

参会二维码	提问二维码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沈月雷先生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永亮先生

财务总监：刘斌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喻长远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9日(星期三)16:30-17:30，通过互联网登录进门财经(https://s.comein.cn/a5jqjjxt)，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8日(星期二)16:30前通过访问网址https://s.comein.cn/a5jqjjxt或使用微信扫描二维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56967601

邮箱：ir@biocytogen.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进门财经(https://s.comein.cn/a5jqjjxt)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百奥赛图(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6-038

格科微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9日(星期三)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日(星期三)至9月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yjsmh@gcorein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9日(星期三)09:00-10: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9日(星期三)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赵立新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郭修赟

独立董事：周易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9日(星期三)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日(星期三)至9月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yjsmh@gcorein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21-60126212

邮箱：yjsmh@gcorein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88125　　证券简称：安达智能　　公告编号：2026-044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9月1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三楼董事会议室(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向西东区路17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8日

至2026年9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1.01	关于选举刘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何玉良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张攀武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关于选举许鋆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彭建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赵明昕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25	安达智能	2026/9/1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9月15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8:00)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向西东区路17号，公司三楼董事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登记时间内，通过现场、电子邮件、信函、传真等方式办理登记。非现场登记的，参会登记文件请务必在2026年9月15日下午18:00前送达，电子邮件登记以公司收到邮件时间为准，信函/传真以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登记手续要求：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签字)、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双方签字)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文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双方签字)、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五)注意事项：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参会登记文件请注明"股东会"字样，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会务人员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的交通、食宿费用需自理。

(二)参会股东或代理人请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等，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证券部叶女士

联系电话：0755-86544020

电子邮箱：anda-ir@anda-dg.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向西东区路17号

特此公告。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刘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何玉良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张攀武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许鋆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彭建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赵明昕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请在各候选人对应的"投票数"栏内填写拟投出的选举票数，其在同一议案组内投出的选举票数合计不得超过其在该议案组拥有的选举票数；若投选的选票总数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则该表决票按废票处理；若投选的选票总数小于或等于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该选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弃权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市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657　　证券简称：浩辰软件　　公告编号：2026-027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归属数量：218,197股。其中首次授予归属171,498股，预留授予归属46,699股

● 归属股票来源：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9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完成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二)2024年8月2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独立董事虞丽新女士作为征集人，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2024年8月26日至2024年9月4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相关异议。2024年9月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35)。

(四)2024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时，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与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于次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38)。

(五)2024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名单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于次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六)2025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名单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于次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七)2026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次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218,197股。其中首次授予归属171,498股，预留授予归属46,699股。

1、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后)	归属数量(调整后)	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肖乃茹	董事会秘书	234,453	75,024	32%
2	汪光胜	核心技术人员	15,665	5,012	32%
3	钟波清	核心技术人员	14,240	4,556	32%
4	武海龙	核心技术人员	4,557	1,458	32%
小计			268,915	86,050	32%
(二)骨干员工					
骨干员工(26人)			269,804	85,448	32%
合计			538,719	171,498	32%

注：1、上表不包含离职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2、上表"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是根据公司权益分派进行调整的授予数量；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后)	归属数量(调整后)	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1	万世平	副总经理	102,246	32,718	32%
(二)骨干员工					
骨干员工(3人)			43,695	13,981	32%
合计			145,941	46,699	32%

注：1、上表"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是根据公司权益分派进行调整的授予数量；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于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本次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人数共34人。其中首次授予部分30人，预留授予部分4人。

三、本次激励计划归属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故公司的股本总数不会发生变化，不涉及证券类别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归属前后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数不变，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8月21日出具了《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8月16日止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5134号)，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8月16日止，公司已收到34名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218,197股的认购资金合计人民币2,838,742.97元，所有认购款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根据公司于2026年9月1日收到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登记手续已于2026年8月31日办理完成。

特此公告。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7

债券代码：118063　　债券简称：金05转债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公示情况，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一)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至授予日)》等相关公告，并于2026年8月21日起在公司内部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具体情况如下：

1、公示内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

2、公示时间：2026年8月21日至2026年8月31日；

3、公示方式：公司OA系统公示；

4、反馈方式：以书面方式或邮件方式进行反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反馈进行核查；

5、公示结果：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

(二)核查方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身份证件、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下同)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等情况进行了核查。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及核查结果，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列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二)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人员，不包含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四)列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引起重大误解之处。

综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年9月2日